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羅勻汝
電話：03-3322101#7511
電子信箱：cloudsingi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3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0900780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09007809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【3-5】109年度科學技能競賽—水火箭競賽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9年度推動創造力暨科學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係以科學競賽實作活動，結合環保、自然科學等教學，讓學生藉由製作水動力火箭，培養自然科學創意概念，並了解實驗變因掌控，進而養成學生科學研究應有態度及精神。
- 三、計畫子項分「教師研習」及「水動力火箭車競賽」等2部分，摘錄如下：

(一)教師研習：預訂於109年9月16日(星期三)辦理，研習訊息將由建國國小另行公告。

(二)水火箭競賽：

1、時間地點：109年10月31日(星期六)假建國國小辦理。

2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國小學生，分金『隼』組(36班以上學



校及私立小學)、金『鴿』組(13班至35班學校)及金『燕』組(12班以下學校)等3組競賽。

3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8年9月21日（星期一）下班前至建國國小網站（<http://www.jkes.tyc.edu.tw>）完成報名。

4、獎勵方式：

(1)學生部分：每組第1名頒發獎狀及禮券3,000元，第2名各隊頒發獎狀及禮券2,400元，第3名各隊頒發獎狀及禮券1,800元；各組得獎隊伍數依實際報名情況調整，級距如下：

甲、1至4隊：前3名各取1隊。

乙、5至9隊：前3名分別取1、1、2隊。

丙、10-14隊：前3名分別取1、2、2隊。

丁、15(含)隊以上：前3名分別取1、2、3隊。

(2)教師部分：第1名隊伍指導老師核予嘉獎2次，第2名嘉獎1次、第3名獎狀1張；指導老師皆限本市所屬學校教師。

四、本局同意核予競賽及研習當日指導(帶隊)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並准予於活動結束後1年內，在不影響公務及課務原則下，擇期覈實補休。

五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逕洽建國國小教務處呂主任，電話：(03)3636660轉21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